

2021年上半年第一批符合城镇公共租赁住房（含廉租住房）保障资格名单公示

序号	所属镇、街道办	所属社区居委会	申请人姓名	身份证号码	家庭人口	现住房地址	家庭人均月收入(元)	申请保障方式	病残情况	自有产权情况(m ²)	类别(公、廉)	备注
1	赤水镇	南塘美村民委员会	司徒荣治	440724*****5615	2	赤水镇南塘美塘东村五巷10号	1,677.00	实物配租	十级	0	廉租房	
2	百合镇	百合圩社区	胡锐国	440724*****4418	1	三埠镇长沙港口潭江花园10幢801房	1,440.00	实物配租	贰级	0	公租房	
3	蚬冈镇	蚬冈墟社区居委会	徐广州	440724*****4817	2	开平市蚬冈镇蟠龙路43号地下西边	1,702.91	实物配租	无	有(15.64平方米)	公租房	

公示时间为：2021年6月8日至2021年6月14日

经审核, 以上人员符合申请公共租赁住房（含廉租住房）保障条件, 现予公示, 公示期限为7日。如有单位或个人对公示人员申请公共租赁住房（含廉租住房）保障资格有异议的, 可以书信、电话等形式向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举报（举报电话：2209392）。举报人必须提供本人真实姓名、联系地址、联系电话和具体举报内容, 否则将视为无效举报。

